上海海洋大学女职工产假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工号 |  | 部门 |  | □一孩 □二孩 □三孩 |
| 个人申请  （说明预产期） | 本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校计生委  意见 | 部门计生委员意见： 校计生委员意见：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部门意见 | 签章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以下由人事处填写 | | | | | | |
| 核定  产假时间 |  | | | | | |
| 工资待遇 | 经办人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销假记录 | 请携带：1. 《生育医学证明（生产专用）》；  2. 《上海海洋大学教职工销假申请表》。  经办人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备注：

1.顺产给予产假98天及生育假60天，其中产前休息15天；多胎或难产的，另增加产假15天；

2.产假期间逢寒暑假，可顺延教职工轮休假期。